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5 年

“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江苏省及学校文件精神，为提高人才选拔质量，确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中国矿业大学环境与测绘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一、招生专业和计划

招生专业性质	招生一级学科代码	招生一级学科名称
学术学位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学术学位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专业学位	085701	环境工程
专业学位	085704	测绘工程

报考类别分为非定向和定向两种。其中我校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仅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专项计划等国家专项接受定向就业类别报考的考生。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接受少量定向就业类别报考的考生。

“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 2025 年度博士招生计划的一部分，根据当年博士招生指标，结合当年直接攻博、硕博（本硕博）连读报考情况统筹考虑。

二、报考条件

符合《中国矿业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报考条件的基本条件；教育部专项计划报考条件还需符合教育部相关规定。依据考生报考专业和报考类别，还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非定向就业”申请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申请者为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2. 申请者外国语言水平须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英语：CET-6 \geq 425 分或 IELTS \geq 5.5 或 TOEFL \geq 70 或 PETS5 \geq 60 或 GRE \geq 300 或 TEM4 \geq 60；

(2) 在以英语为母语的國家留学并获得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或在以英语为母语的國家有一年以上学习经历（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证明和成绩单）；

(3) 对于确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并于近五年内在本学科领域已取得比较突出科研成果的申请者，可不受上述语言水平条件的限制，但须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身份在 SCI 源刊上公开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且经过学院专家小组审核确认，报研究生院审批；

(4) 其他语种参照英语水平条件。

3. 科研能力和成果要求：

(1)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的申请者须满足：

1) 申请者应具备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意识、科研能力和培养潜质，且已取得与申请学科相关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2)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在本学科领域中文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或在 SCI/SSCI/EI/CSSCI 源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2)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者须满足：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学位）或者已获硕士学位（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且在硕士期间或者取得硕士学位后从事过不少于 6 个月的工程实践类课题研究；

2) 具有较好的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或潜力，或近 5 年作为技术骨干（工程管理骨干等）主持或参与重大工程项目的研究或工程技术创新与研发。

3)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 篇或科研成果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或发明专利 1 项。”

(二) “定向就业” 申请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已获硕士学位（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的人员，须在获硕士学位后具有 5 年以上工作经历或者累计工作年限达到 8 年以上。获学士学位后具有 10 年及以上工作经历，或获得学士学位后具有 6 年及以上工作经历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可按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2. 申请者外国语言水平须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英语：CET-4 \geq 425 分或 IELTS \geq 5.0 或 TOEFL \geq 60 或 PETS5 \geq 60 或 TEM4 \geq 60；

(2) 在以英语为母语的國家留学并获得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或在以英语为母语的國家有一年以上学习经历（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证明和成绩单）；

(3) 对于确有特殊学术专长和突出科研能力，并于近五年内在本学科领域已取得比较突出科研成果的申请者，可不受上述语言水平条件的限制，但须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身份在 SCI、SSCI、A&HCI 等期刊上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且经过学院专家小组审核确认，报研究生院审批；

(4) 其他语种参照英语水平条件。

3. 科研能力和成果要求：

(1)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的申请者须满足：

1) 符合教育部专项计划报考条件须符合教育部相关规定；
2) 符合《中国矿业大学 2025 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学历或学位要求；

3) 申请者应具备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意识、科研能力和培养潜质，且已取得与申请学科相关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2)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者须满足：

1) 具有较好的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或潜力，或近 5 年作为技术骨干（工程管理骨干等）主持或参与重大工程项目的研究或工程技术创新与研发。

2) 非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代表性科研成果要求：近五年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1 篇或科研成果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含具有国家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二等奖以上学术、科技奖励或授权发明专利 1 件（排名前二）。

3)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代表性科研成果须在近五年内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①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过省部级（含具有国家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二等奖以上学术、科技奖励；②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课题；③授权发明专利 1 件（排名前二）；④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与报考专业领域相关的核心期刊或重要学术会议上发表过不少于 2 篇学术代表作；⑤以主要作者出版不少于 10 万字专著一本。

三、报名和材料提交

(一) 报名要求

报名时间、方式及要求，按照《中国矿业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要求执行。

(二) 报考材料提交

考生在网上报名且缴费成功后，应在规定时间内（邮寄以当地邮戳为准，逾期不再受理）以 EMS 或顺丰邮寄以下材料至我院（信封上请注明“2025 博士报名材料”）：

1. 《2025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从报名系统打印，考生本人须在相应栏目内签名）。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3.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硕士研究生需提交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国外本科或硕士学历学位获得者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4. 本科和硕士阶段的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毕业学校成绩管理部门公章或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5. 专家推荐书（2 份，报名系统下载，由所申请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填写并签字，同时加盖推荐专家所在单位公章）。

6. 个人陈述（包括研究经历、研究兴趣、研究计划等，1500-2000 字）。

7.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包括 TOEFL、GRE、IELTS、CET-6、CET-4 等）。如以第一作者或非定向考生以第二作者身份（导师为第一作者）或定向考生以第二作者身份在 SCI、SSCI、A&HCI 等期刊上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需认定为外国语言水平，除提供检索证明和论文全文外，另在提供材料中附特别说明，学院专家小组审核予以认定后，该论文不再计入代表性科研成果。

8. 非定向考生以第二作者身份（导师为第一作者）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需导师本人签字确认（论文首页签字），同时提供学院负责研究生招生的科室开具的证明并加盖学院公章。

9. 代表性科研成果相关证明复印件（SCI/SSCI/EI/CSSCI 源刊论文，提供检索证明和论文全文；中文期刊论文，提供期刊封面、目录和全文）。

10. 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在职报考人员须提供，模板报名系统下载）。

11. 少数民族骨干考生须提交所在单位及所在地民族教育主管部门签章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12. 工程实践经历证明（仅报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人员提供，模板由报名系统下载）

13. 中国矿业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考察表。

邮寄地址：江苏省徐州市大学路 1 号中国矿业大学环境与测绘学院研究生与科研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516-83591309（孙老师）。

考生报考材料一经提交，不予退返，请考生在提交前妥善做好备份。

四、综合考核办法

学院根据考生申请的学术学位或专业学位类别进行分类择优选拔。

（一）材料审核

学院成立审核小组，对申请者的申请资格和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对不符合申请条件者，不予进入下一轮选拔程序。

审核小组深入考查申请者一贯学业和科研实践表现，根据申请材料，包括硕士课程成绩、科研经历、发表论文、申请专利、成果获奖等情况，以及攻博科研计划书和专家推荐意见等材料，对申请者做出综合评价，依据综合评价结果拟定进入综合考核的名单，报送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批。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网上公示审核通过者名单。

材料审核流程：每份申请材料以考生邮寄材料为准，因考生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审核小组根据学校和学院报名条件进行审核，对不符合申请条件或申请材料未达规定要求者，不予进入下一轮选拔程序。

（二）笔试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须加试《自然辩证法》和两门专业科目，报考 085701 环境工程的考生加试《环境生物化学》、《环境生物技术》两门专业科目；报考测绘工程（085704）考生加试《现代测绘数据处理理论与方法》、《现代大地测量学》两门专业课。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课考试满分 100 分，60 分为及格线。

材料审核通过，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同时须加试的科目成绩均达到及格线，方可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三）综合考核

学院成立考核小组，根据本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坚持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加强对学生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同时强化对学生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1. 综合考核及要求

综合考核形式为面试。面试成绩为综合考核成绩，每位考生约 20 分钟，满分 100 分。

各学科应组织一般不少于 5 人的本学科副教授以上专家小组（包括指导教师在内），负责对申请者进行综合考核。综合考核内容包括外语水平、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重点考核申请者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核形式为综合面试，考核过程全程录音。

2. 综合考核成绩

综合考核成绩包含三部分，外语水平（满分 20 分）、专业知识（满分 40 分）及综合能力（满分 40 分）。

综合考核成绩=外语水平+专业知识+综合能力

综合考核成绩合格线为 60 分。综合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综合考核时间将在公布资格审核结果时统一发布。

五、推荐拟录取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学院和导师招生名额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六、监督机制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组织实施，对推荐拟录取名单负责审核确定，对推荐拟录取原则和结果负责解释。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过程的监督，并受理考生的申诉、举报、投诉等事宜。

七、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学院网址：<http://cesi.cumt.edu.cn/>;

学院研究生招生网址：<https://cesi.cumt.edu.cn/zsjy/yjszs.htm>

咨询电话：051683591309；监督电话：05168359130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国矿业大学 2025 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文件执行。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5 年 1 月 2 日